

学位授权点建设年度报告

学位授予单位	名称：南开大学 代码：10055
授权学科 (类别)	名称：法学 代码：0301
授权级别	☒ 博士 ☐ 硕士

2023 年 12 月 1 日

一、 总体概况

（一） 授权点基本情况

南开大学 1980 年建立法学系，2004 年成立法学院，是我国改革开放后较早开始法学研究生教育的单位之一。1983 年获国际经济法硕士学位授予权，1999 年获法律硕士专业学位授予权，2006 年获法学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予权，2011 年获法学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予权，2012 年获批国家首批卓越法律人才教育培养基地和国家大学生校外实践教育基地。

（二） 学科建设情况

南开法学于 2012 年获批天津市法学一级重点学科。学科布局完整，行政法学研究聚焦行政法学基础理论，关注行政行为与行政诉讼、政府规制、医药卫生行政法、信用治理；国际法学注重国际经济法、国际人权法、国际环境法、国际私法的多翼并举；刑法学研究坚持德日刑法与英美刑法并重，刑法释义学与刑法社会学并重；民商法研究注重知识产权法、商法、物权法与海商法的一体化研究；经济法学着力于竞争法、数据治理、政府采购法等等的开拓。

南开法学在九个二级学科招收法学硕士研究生。2023 年起，开始在诉讼法专业招收博士生。自此在法律史、宪法学与行政法学、民商法学、刑法学、诉讼法学、经济法学、国际法学等七个二级学科进行博士招生。

（三）研究生基本情况

2023 招收硕士生 54 人，博士生 12 人，生源质量持续提升。41 位学生取得硕士学位，9 人顺利通过博士学位论文答辩。毕业生中近 5% 的法学硕士毕业生进入上海交通大学、中国人民大学、南开大学、厦门大学等高校攻读博士学位，另有 2 名学生出国深造，就业学生中 15.7% 的进入律师事务所，其余 84.3% 的学生进入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和国企。博士生就业去向以国内高校与党政机关为主。

（四）研究生导师状况

南开大学法学学科现有博士生导师 25 人，硕士生导师 21 人。有国家级人才计划入选者 2 人、教育部法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 1 人、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入选者 2 人、天津市人民政府学位委员会学科评议组（哲学与法学组）成员 1 人、天津市“五个一批”人才入选者 1 人、天津市“131”创新型人才培养工程人选 11 人。学院 98% 以上的导师均具有博士学位。多位教师拥有英国剑桥大学、英国诺丁汉大学、德国马普外国与国际刑法研究所、德国弗莱堡大学、日本北海道大学等海外著名大学或研究机构的博士、硕士学位。绝大多数教师拥有一年以上海外高校访学、研修经历，多位教师曾于耶鲁大学、哥伦比亚大学、牛津大学等名校访学。

二. 研究生党建与思想政治教育工作

（一）思想政治教育队伍建设

增强思想政治工作队伍专业化、职业化水平，打造育人工作的优势主体。法学院共有专职辅导员 4 名，兼职辅导员 7 名，并有 1 名专业教师、1 名管理干部兼任法学院团委委员。思想政治工作队伍一方面聚焦于提升个人自身政治站位和理论素质，另外一方面不断强化专业化、职业化素质。2023 年，辅导员魏荟羚获南开大学“十佳辅导员”荣誉称号；2023 年，辅导员周敬文入选天津市第一期新时代马克思主义政治人才培养工程“津石榴”西部支教团，赴新疆和田地区开展思政援疆工作。2023 年，辅导员个人及指导学生累计获得校级及以上荣誉 150 余项。

（二）理想信念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

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为主线，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为契机，贯彻落实学校第十次党代会精神和战略部署，不断强化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抓实基层，落实“党建+法学+思政”的大思政育人工作。邀请校领导、专家学者开展“走好中国式现代化之路”“坚定理想信念 增强纪法意识 严守道德底线 以优良党风政风引领师风学风建设”“不断开创新时代宣传思想文化工作新局面”等主题的形势政策课、党团课 10 余场。组织学院党团支部开展“学思想 铸信仰 重实践 建新功”“强国有我铸信念，党员先锋显担当”等系列主题教育活动、党团日活动 150 余场。学院党委书记、院长和班子成员带头讲授专题党课 8 讲。

强化样板党支部、“双带头人”党支部建设，教师第二党支部、

法学院法硕（法学）第二党支部联合开展的“加强知识产权法治保障 有力支持全面创新”——全国知识产权宣传周·南开行系列主题党日活动获南开大学 2022-2023 年度“创最佳党日”活动一等奖；强化党员先锋岗建设，在“一站式”学生社区内开拓党员服务阵地，为党员宿舍挂牌，制定《南开大学法学院学生党员宿舍管理制度》，从政治引领、学业引领与学风建设、宿舍卫生与安全、宿舍文明建设四个方面对党员宿舍进行规范。

（三）校园文化建设

法学院长期坚持探索完善“课堂教学、创新科研、校园文化、社会实践”四位一体的人才培养模式，高度重视实践育人，学校“师生四同”模式对学院学生的教育成效日益彰显。学院注重发挥法学专业特色优势，开展特色鲜明的法治调研和普法宣讲，探索普法新方式，深入一线求真知，把科研论文写在中国大地上，使学术研究与社会服务相辅相成，引领大批南开法学青年学子扎根中国大地“受教育、长才干、做贡献”。

2023 年度法学院申报并在 8 月前完成结项的“师生同行”暑期社会实践队的队伍共 11 支，60 名学生参与，涉及全国 10 个省份，5 位专业教师指导，其中 3 位带队。在校团委公布的“师生四同”社会实践评审结果中，法学院有 3 支团队获评校级优秀团队标兵，2 支团队获评校级优秀团队，1 名学生获评校级十佳个人，1 名学生获评校级优秀个人标兵，2 名学生获评校级优秀个人，3 名教师获评校级优秀指导教师。

2023 年暑期，在中国式现代化的时代命题下，根据学校统一部署，法学院主动领题调研，2023 年暑期先后在福建泉州双翰村、陕西榆林、天津蓟县等地签约建立 4 个中国式现代化乡村工作站，法学院院长宋华琳教授亲自带队，三位资深教授、副教授专设调研课题，已初步完成调研报告，后续将持续就乡村法治治理现代化、乡规民约制定、传统村落文化保护、绿色低碳农业等方面展开深入调研和实证分析，形成资政建议以服务中国式现代化，为基层治理注入“南开法智”，共同绘就乡村振兴“同心圆”。

大力支持引导学生以专业所学服务社会，助力天津城市基层治理。统领整合学院社团、宣讲团优质资源，法律援助协会及民法典精神学生宣讲团的“普法惠基层，法治进万家”志愿服务项目，以研学、宣讲、援助为工作主线，以社区街道、大中小学、西部边疆等为辐射范围，聚力打造精品法学志愿服务项目。项目团队针对不同类型社区的居民特点和法律需求，学知识、学民情、学方法，广普法、答疑难、解纠纷，以南开区嘉陵北里、津南区海棠街品尚花园、首创暖山等社区为主要的常态化服务阵地，建立包括天津市第九十中学、静海区惠丰学校、海教园南开学校等中小学在内的数十个法治宣讲基地，近年开展“新时代·习近平法治思想实践行”系列活动 20 余场，开展普法宣讲的同时累计收取和解答疑难案件 114 件，服务居民过千人。学院的社区普法项目团队荣获 2023 年天津市“新时代·习近平法治思想实践行”主题实践活动“先进集体标兵”“先进个人标兵”称号。

（四）日常管理服务工作

立足法学学生核心竞争力提升，扎实推进各项工作，学院领导班子带头开展访企拓岗 28 次，开展企航计划、进行企业参访实践 8 次，邀请 17 家律所举办法学专场招聘会及律所专题圆桌论坛，开展选调生公务员政策宣讲会 6 场、招聘宣讲信息推送 50 余期，开展“法砚同职”系列活动 7 期，就业指导 16 次，进行就业意向滚动调研，利用校内外资源按需提供简历指导、笔面试培训，提高学生就业竞争力；开展研究生提案征集活动，针对学生关注的各项问题进行汇总，持续推动落实。

三、研究生培养相关制度及执行情况

（一）课程建设与实施情况

严格执行开课制度。开设课程要经过任课教师申请、教研室把关和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审议等程序，确保新增课程有必要性、有针对性、有延续性。面向法治人才培养战略需求，新增开设《数字经济法专题》、《中国宪法》等课程。

严格落实调课制度。按照《南开大学研究生教学事故管理办法》，规范研究生课程调课、停课管理，保障教学秩序良好有序，未有教学事故发生。

严格做好教材选用工作，学位点深入领会全国教材工作会议精神，按照教材使用相关管理办法，坚持正确方向、加强政治把

关，强化体系建设。扎实开展专题教材审查工作，确保教材选用科学严谨。

（二）导师选拔培训

落实师德第一标准，在导师选拔过程中由学院党委进行师德师风严格考察考核。严格按照学校关于指导教师资格审批和选聘工作的相关文件，严格把握师德师风标准和学术水平标准，严格按照程序由学院和学校两级进行导师选聘。

严格落实南开大学关于导师聘任、培训的相关文件，抓好导师培训工作。2023年12月20日召开导师培训会，邀请优秀研究生导师为从立德树人、心理建设、学术指引、项目申报等方向给予法学院导师尤其是青年导师给予深入指导。

（三）师德师风建设情况

宋华琳老师获评第十届“全国杰出青年法学家”。宋华琳老师主持的国家社科基金年度项目获评“优秀”等级结项。唐颖侠老师指导学生斩获第17届国际人道法英文模拟法庭竞赛全国一等奖、控方最佳书状第一名。胡建国老师指导学生斩获第十二届中国WTO模拟法庭竞赛一等奖。张玲老师指导学生斩获第五届“新时代版权强国”征文大赛二等奖，谢晴川老师指导学生斩获第五届“新时代版权强国”征文大赛三等奖。白佳玉老师指导学生斩获2023中国国际海洋法模拟法庭竞赛（英文赛）全国三等奖。宋华琳老师、陈兵老师、白佳玉老师、闫尔宝老师获评“天津市优秀中青年法学家”荣誉称号，王强军老师、王彬老师获评“天津市

优秀中青年法学家”提名奖。周敬文老师指导学生获评天津市第七届学生“学宪法 讲宪法”演讲比赛高校组季军、知识竞赛高校组二等奖。周敬文老师指导学生获评天津市“新时代·习近平法治思想实践行”主题实践活动先进集体标兵、先进个人标兵，并获评优秀指导教师。冯学伟老师获评第三届全国教师教学创新大赛校级荣誉。王彬老师、冯学伟老师、孙竞超老师、周翠翠老师获评校级社会实践优秀指导教师。王彬老师获南开大学第十届“良师益友”奖。

（四）学术训练情况

南开法学历来重视学术学位研究生的学术训练，采取多种措施培养学生提出研究选题、收集分析资料、进行学术创新、撰写学术文章的能力。一是不断打磨法学学术规范与论文写作课程，打好学术研究根基。二是积极引导学生积极参与导师所承担课题的研究，通过与导师的共同研究，学习研究方法、培养研究技能。三是支持学生举办学术沙龙、研讨会、读书会等形式开展学术研讨与交流，形成浓厚学术氛围。

坚持培养学生专业技能和创新能力，鼓励学生积极参加各类专业竞赛，获第十七届国际人道法英文模拟法庭竞赛全国一等奖和控方最佳书状第一名等奖励荣誉 20 余项，以赛促学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积极参与《中华人民共和国爱国主义教育法》的立法征询工作并获颁感谢信。学生高水平论文发表、高层次科研项目 and 学术奖项取得新进展。

（五）学术交流情况

学院充分挖掘专业课程中的思想政治教育资源，鼓励学生自主筹划实践和活动，在学生自主中迸发绿色的生命力，将理论学习与专业学术实践有效结合。开展“南开法学名家讲坛”、“工商业与人权”系列讲座、知识产权宣传周、“南开公法论坛”系列讲座、“南开国际法论坛”“南开刑法学术对话”“南开法理论坛”“南开法学工商业与人权”系列讲座、“南开法学海外云讲堂”“新书速递”“新生研讨课”等品牌性学术活动，推动全员育人，培养具有公能精神的卓越法律人才；依托研究生会，由学生自主承办“法的门前”系列讲座、一站式学生社区“学科交叉论坛”“导师有约”“法职启航”系列讲座等活动，引导学生了解中国法学的历史与发展脉络，浸润法学文化、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南开文化；将研究生自办学术刊物《南开法律评论》进行改版升级，创刊《数字经济与法治》，致力于对数字经济发展及其法治化展开全面、系统、前沿研究，推进中国法制建设的整体性、系统性、协同性，推动具有新时代特征、立足新发展格局的中国法学学科体系、学术体系、话语体系的建设与完善。

（六）研究生奖助情况

学校和学院建立了较为完备的奖助体系，致力于不断扩大资助育人受益范围，支持学生高质量完成学业。奖助学金包括国家、学校和学院三个层次，资助类型包括公能奖学金、新生奖学金助学金、社会奖学金、生活困难补助金和国家助学贷款等。

立足法学学生特点，结合《南开大学研究生学业奖学金管理办法》《南开大学助学金管理办法》等规范性文件，法学院进一步完善制定了《法学院研究生荣誉称号管理办法》《南开大学法学院研究生推免生奖学金评审实施细则》。协调校友与其他单位等多方力量，设立法学院专项奖助学金，使奖学金和助学金覆盖所有全日制研究生，为获奖学生提供律所实习、校外走访的机会，增强学生和法律实务部门的有效互动，提升学生专业能力以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水平。

四、研究生教育改革情况

（一）人才培养

持续推进培养制度化建设，制定实施《法学院博士生指导教师招生名额分配方案》《法学院研究生奖学金评分细则》《法学学科关于博士研究生申请学位科研成果的补充规定》《法学院加强科研诚信和学风建设推进方案》等规章制度。

开设数字经济法专题、中国宪法等课程，推荐4本教材申报“十四五”规划精品教材（研究生）建设项目，推动课程、教材体系不断完善。召开“新时代法学教育与南开法学学科发展”交流会，持续开展导师培训工作，不断强化导师培养规范、提升导师育人水平。

以培养胸怀家国、德法兼修的卓越法治人才为目标，全面提升锻炼学生学术能力和综合素质。郭亦辰获评“第十一届应松年行政法奖学金”。钱日彤论文获评第四届重庆市新型犯罪治理论

坛征文活动一等奖。徐曦昊的论文获评“数字法治青年论坛”征文一等奖。王振硕的论文获评粤港澳大湾区跨学科博士生论坛优秀论文奖。刘佳敏、宋星衡论文获评天津市法学会诉讼法学分会2023年年会征文二等奖，陈统获评天津市法学会诉讼法学分会2023年年会征文三等奖。张宇轩、丁亚杰获评第二届知识产权津门论坛征文评选活动新秀组二等奖，顾嘉锡同学论文获评第二届知识产权津门论坛征文评选活动新秀组三等奖。

（二）教师队伍建设

南开法学注重深入实施人才强院战略，着力打造公能兼备、业务精湛、奋发有为、充满活力的卓越师资队伍。2023年加大专家型教师队伍建设力度，招聘青年教师2名，引进百青人才1人。宋华琳当选第十届全国杰出青年法学家。宋华琳、陈兵、白佳玉、闫尔宝获“天津市优秀中青年法学家”荣誉称号，王强军、王彬获“天津市优秀中青年法学家”提名奖。

（三）科学研究

本年度法学院师生发表高水平论文百余篇，其中CSSCI期刊论文四十余篇，出版专著8部。科研进账经费400余万元，其中张洪波、赵晶晶获批国家社科基金项目，王彬获批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重大项目，陈兵获批最高人民法院2023年度司法研究重大课题。白佳玉、崔雪炜、张泽嵩获批天津社科项目。

陈兵、白佳玉、王强军等提交的报告，多篇得到中央领导、

省部级单位批示或采纳。法学院成立司法与人工智能研究中心、碳中和理论与实践创新中心，与天津市知识产权局、天津市人民检察院第二分院、天津市津南区人民检察院、天津市信访办等开展合作共建研究基地。

（四）传承创新优秀文化

法学院自 2020 年 10 月起开设“法的门前”系列讲座，邀请法学院各学科优秀教师代表，立足法学生专业入门、学术前沿探讨等学习需求，开展超 20 场主题讲座，传承法律文化；为进一步提升法学学子对法律行业的了解，明确职业发展方向、提升求职技能，打破在校生从校园到职场的壁垒，学院本年度特别开设“法职启航”就业指导系列公开课，自 2023 年 9 月启动以来，已联合与学院合作共建的校外法律实务部门，开展六场专题讲座，内容涉及仲裁员、检察官、律师等多个法律职业经验分享，有效拓宽了学生的求职视野、加深了行业认知，帮助学生逐步确立职业生涯规划。

（五）国际合作交流

积极稳妥开展国际交流与合作，与美国天普大学毕斯利法学院、美国加州大学戴维斯分校法学院签署合作与谅解备忘录。开展出国联合培养经验分享活动，1 名博士生获批国家留学基金委联合培养博士项目赴美国纽约大学学习。

持续推动中英文网站建设转型升级，完善专人翻译、专人审核、专人发布的协同模式机制，切实提升国际合作宣传水平。

五、教育质量评估与分析

（一）学科自我评估进展及问题分析

法学院成立以院长为组长、分管研究生工作副院长为副组长的评估工作小组。小组对博士学位点 2023 年各方面工作进行了认真检查，总结成绩，查找不足。在此基础上填写《博士学位授权点基本状态信息表》，撰写《学位授权点建设年度报告》。

存在的问题主要有：

高端人才储备不足；导师活力有待进一步充分激发；涉外法治人才培养特色和资源有待进一步挖掘；国际化程度不高。

（二）学位论文抽检情况及问题分析

本学位点学位论文抽检未发现问题。

六、改进措施

推动体制和机制的改革和创新，在绩效评价、岗位聘任、职称评审、评奖评优等方面积极探索能够进一步激发导师参与构建融洽和谐的研究生教学与科研环境的活力。

扎实贯彻国家关于涉外法治人才培养的各项要求，健全课程体系、创新培养机制，形成培养特色。

持续开拓优质对外交流渠道，与校内外资源对接，拓展与国外名校联合培养机制，创造使更多学生走出去的机会，鼓励、支持学生积极申报国家留学基金委相关留学项目。